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 关于机动车保险服务的框架协议合同

合同编号: 12NK3208332820251

采购单位(甲方) 北海市公安局铁山港分局

住所: 北海

供应商(乙方)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海中心支公司

住所: 北海

签订合同地点: 北海

签订合同时问:

合同使用说明: 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12NK3208332820251

采购单位(甲方) 北海市公安局铁山港分局 采购计划号:

供应商(乙方)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海中心支公司

签订地点 北海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循2025-2026年自治区本级及区内部分市县预算单位公务车辆保险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响应文件、车辆保险服务协议,甲乙双方签

订本合同。

一、公务车辆保险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需求类型	险种描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净保费(元)	车牌号码	投保金额(元)
1	车辆保险	商业险+交强险+车船使用税	33	辆			桂EF08096、 桂E0233警 、桂E0390警、桂 E0397警、桂 EF37771、桂E0855 警、桂E2L192、桂 E1L090、桂 E7L026、桂 E9L779、桂 EV7163、桂 E6L515、桂 EV6831、桂E0888 警、桂E0069警、桂 E0988警、桂 E93F51、桂E93F52、 桂E93F53、桂 EMH900、桂 EW8090、桂E1896 警、桂EF68862、桂 EBU518、桂 EFX890、桂E0601 警、桂E0R825、桂 EP8211、桂E96396、 桂EKY201、桂 E95198、桂 EY8182、桂E0585警	43981.35
合同总价: (大写) 肆万叁仟玖佰捌拾壹元叁角伍分, (小写) 43981.35 元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对公转账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保险单。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广西北海市海城区驿马街道北京路商业街8号 中环广场4楼403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李有毅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庞斌
电话:	电话: 0779-3969940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海南珠科技支行
账号:	账号: 2107510019300259335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36000
经办人:	年 月 日

